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編纂]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屬概要，故並未包括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大的所有資料，並須與本[編纂]全文一併閱覽，以確保其完整性。閣下決定投資[編纂]前務請細閱整份[編纂]。

有關[編纂]的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編纂]的若干特殊風險已載於本[編纂]第34頁開始的「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於決定投資[編纂]前務請細閱該節。

概覽

我們是專注於中國優質中小企業及富裕人群，擁有行業領先創新能力的資本市場綜合服務商。根據中國證券業協會的數據，截止2013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證券公司中按淨資產計排名第三，按總資產、淨資本、收入及淨利潤計排名第四(按未合併標準)。

我們提供多元化業務以滿足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個人(尤其是富裕人群)及機構投資者、金融機構及政府客戶的多樣化需求，我們的主要業務活動包括：

- **投資銀行業務：**我們向企業客戶提供股權和債務融資及財務顧問服務；
- **財富管理業務：**我們代理客戶買賣股票、債券、基金、期貨及其他可交易證券，向客戶提供投資顧問服務和銷售資產管理、收益憑證、資產證券化等金融產品，並為客戶提供融資融券及回購交易服務；
- **交易及機構客戶服務業務：**我們從事股票、固定收益及衍生產品的做市服務及自營交易，以及為機構客戶提供交易諮詢及執行、投資研究服務和主經紀商服務；及
- **投資管理業務：**我們為客戶提供資產管理及基金管理服務並從事私募股權投資以及另類投資服務。

競爭優勢

我們是專注於中國優質中小企業及富裕人群，擁有行業領先創新能力的資本市場綜合服務商。我們相信，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的理念，依靠具有持續競爭力的市場化機制，並憑

概 要

借以下競爭優勢，我們將在中國經濟及證券業轉型的大環境中把握市場先機，保持並提升我們橫跨各個業務板塊的市場領先地位。

- 具有市場化機制的中國第四大證券公司；
- 中國領先的專注中小企業的投資銀行，具有強大的企業客戶業務綜合服務能力；
- 龐大的富裕客戶基礎和行業最大的投資顧問隊伍，奠定財富管理業務的領先市場地位；
- 憑藉卓越的產品創新及研究服務，實現機構客戶服務業務快速增長；
- 中國證券業第一大資產管理平台，提供全面的投資管理服務；
- 中國證券業互聯網金融創新的先導者，通過更卓越的用戶體驗拓展客戶群體；及
- 清晰的機構設置和企業管治，久經考驗而行之有效的風險管理能力。

業務戰略

我們旨在成為中國優質中小企業及富裕人群，尤其是高淨值人群首選的境內外資本市場綜合服務商。為達至這個目標，我們計劃在投資銀行業務、財富管理業務、機構客戶服務業務、投資管理業務、互聯網金融平台和業務全球化布局等方面加強團隊建設及戰略投入，並擬採取以下具體業務戰略。

- 擴大行業覆蓋，提供多元化服務，提升客戶服務能力，和客戶共同成長，鞏固我們在中國優質中小企業客戶群的優勢地位；
- 提升對富裕客戶特別是高淨值客戶的服務能力，通過擴大富裕客戶的覆蓋率和產品滲透率，實現收入的穩定增長；

概 要

- 把握機構客戶服務業務增長趨勢，加強綜合金融解決方案的能力，奠定市場做市商的領先地位；
- 打造多層次的投資管理平台體系，加強並拓展產品優勢，建立業內領先的投資管理品牌；
- 大力發展互聯網金融業務，建立互聯網金融綜合服務平台；
- 把握中國經濟全球化的趨勢，實現公司國際化的快速發展；
- 優化公司資本結構，在流動性風險可控的前提下合理提高槓桿水平，進而提高我們的資本收益率；
- 進一步優化績效考核體系，完善員工長效激勵機制，吸引海內外行業精英；及
- 繼續貫徹穩健的風險管理原則，持續提升全面風險管理能力。

我們的業務模式

我們的業務模式將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分類為下列四個類別：

- **投資銀行**：我們承銷股票及債券和提供財務顧問服務賺取承銷佣金、保薦及顧問費；
- **財富管理**：我們向零售客戶提供經紀和投資顧問服務賺取手續費及佣金，從融資融券業務、回購交易及代客戶持有現金賺取利息收入，並代銷我們及其他金融機構開發的金融產品賺取手續費；
- **交易及機構客戶服務**：我們從股票、固定收益及衍生品的做市服務及自營交易賺取投資收入及利息收入，及向機構客戶提供交易諮詢及執行、投資研究服務和主經紀商服務賺取手續費及佣金；及
- **投資管理**：我們提供資產管理、基金管理和私募股權投資管理服務賺取管理及顧問費，並進行私募股權投資和另類投資獲得投資收入。

概 要

主要股東

截止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5,919,291,464元，由5,919,291,464股A股組成。我們的最大單一股東遼寧成大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佔我們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1.12%。我們的第二大股東吉林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佔我們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約21.03%。我們的第三大股東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佔我們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1.60%。

緊隨[編纂]完成後及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遼寧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將繼續為我們的最大單一股東，所持A股佔我們當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吉林敖東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將繼續為我們的第二大股東，所持A股佔我們當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中山公用事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將繼續為我們的第三大股東，所持A股佔我們當時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

財務及經營資料概要

下表呈列我們截止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及截止該等日期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概要。我們從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中摘錄本概要。閣下在閱覽本概要時，應連同這些財務報表(包括其隨附附註)及「財務資料」所載資料一併閱覽。

概 要

綜合損益表資料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4,001.5	4,399.4	8,217.3
利息收入	1,541.2	2,349.2	4,324.6
投資收益淨額	1,688.1	2,525.1	3,605.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9.7	58.1	16.6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u>7,280.5</u>	<u>9,331.8</u>	<u>16,163.5</u>
支出			
折舊及攤銷	(251.6)	(246.9)	(257.4)
僱員成本	(2,435.3)	(2,947.6)	(4,345.9)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150.3)	(105.5)	(240.8)
利息支出	(500.4)	(1,378.6)	(2,757.7)
其他經營支出	(1,341.6)	(1,451.9)	(2,100.4)
減值損失	(290.6)	(117.1)	(149.9)
支出總額	<u>(4,969.8)</u>	<u>(6,247.6)</u>	<u>(9,852.1)</u>
所佔聯營企業和			
合營企業的業績	374.5	393.1	337.2
所得稅前利潤	2,685.2	3,477.3	6,648.6
所得稅費用	(494.9)	(664.7)	(1,503.1)
本年利潤	<u>2,190.3</u>	<u>2,812.6</u>	<u>5,145.5</u>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2,191.5	2,812.5	5,022.6
非控股性權益	(1.2)	0.1	122.9
	<u>2,190.3</u>	<u>2,812.6</u>	<u>5,145.5</u>

概 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料

	截止12月31日 ▲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融資客戶墊款	5,246.5	20,490.7	64,695.8 ▲
拆出資金	—	—	1,000.0 ▲
預付租賃款	9.6	9.6	9.6 ▲
應收賬款	337.6	322.6	1,267.4 ▲
其他應收賬款、其他應收 款項及預付款項	677.1	1,516.3	1,893.3 ▲
應收聯營企業款項	12.3	16.1	8.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781.0	19,690.3	32,300.2 ▲
應收款項類投資	—	50.0	402.7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4.2	3,375.2	11,800.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21,787.6	23,610.3	26,936.7 ▲
衍生金融資產	0.1	57.4	91.3 ▲
交易所及非銀行 金融機構保證金	2,958.0	2,581.7	3,029.9 ▲
結算備付金	5,018.2	5,656.3	22,624.8 ▲
質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381.8	549.5	401.1 ▲
銀行結餘	36,378.8	31,374.1	67,199.4 ▲
自有賬戶	9,033.3	6,146.7	18,203.5 ▲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	27,345.5	25,227.4	48,995.9 ▲
流動資產總值	84,662.8	109,300.1	233,661.2 ▲
流動負債			
借款	246.0	444.1	1,285.9 ▲
應付短期融資款	7,546.4	9,044.5	29,536.7 ▲
拆入資金	3,340.0	5,300.0	1,123.0 ▲
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	34,287.6	31,609.2	71,465.6 ▲
應計僱員成本	1,198.5	1,666.0	3,201.9 ▲
其他應付賬款、其他應 付款項及預計費用	502.0	2,151.5	2,714.1 ▲
預計負債	49.2	47.9	33.4 ▲
當期稅項負債	321.5	399.3	1,081.2 ▲
其他負債	469.6	369.9	4,283.3 ▲
衍生金融負債	0.2	79.5	87.3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8,850.5	19,399.8	50,717.7 ▲
流動負債總值	56,811.5	70,511.7	165,530.1 ▲
流動資產淨值	27,851.3	38,788.4	68,131.1 ▲

概 要

綜合現金流量表資料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5,021.2)	(7,024.6)	(15,040.5)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568.4)	(8,022.5)	(8,723.4)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6,014.1	12,372.2	36,10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424.5	(2,674.9)	12,342.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86.5	9,310.7	6,628.5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0.3)	(7.3)	2.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310.7</u>	<u>6,628.5</u>	<u>18,973.6</u>

主要財務數據及經營指標

下表載列我們盈利能力的主要指標：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7,280.5	9,331.8	16,163.5
營業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¹⁾	2,261.0	3,026.1	6,294.8
營業利潤率 ⁽²⁾	31.3%	32.6%	39.0%
經調整營業利潤率 ⁽³⁾	34.4%	38.8%	47.9%
年度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190.3	2,812.6	5,145.5
淨利潤率 ⁽⁴⁾	30.3%	30.3%	31.9%
經調整淨利潤率 ⁽⁵⁾	33.3%	36.1%	39.1%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 ⁽⁶⁾	6.8%	8.3%	13.5%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⁷⁾	2.6%	2.7%	2.8%

(1) 指收入與支出的差額。

(2) 按營業利潤除以收入計算。

(3) 經調整營業利潤率 = (收入 - 支出) / (收入 -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 利息支出)。我們將經調整營業利潤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標準指標) 列示於此的原因是按照中國會計準則，中國證券公司的營業收入以扣除佣金及手續費支出和利息支出呈報，不同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總收入呈報的慣例。我們認為，由於中國會計準則的呈報要求不同，與其他中國證券公司比較時，經調整營業利潤率及經調整淨利潤率適合作為我們經營業績的指標。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因計算方法或假設不同，本[編纂]呈列的經調整營業利潤率未必能夠與其他公司呈報名目相近的其他計量方法作出比較。

概 要

- (4) 按年度利潤除以收入計算。
- (5) 經調整淨利潤率 = (年度利潤) / (收入 - 佣金及手續費支出 - 利息支出)。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標準指標) 列示於此的原因與上文附註3相同。
- (6) 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除以上年末與本年末的平均歸屬於股東的權益結餘計算。
- (7) 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除以上年末與本年末的平均總資產結餘計算。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由2013年的人民幣9,331.8百萬元增長73.2%至2014年的人民幣16,163.5百萬元。增加主要反映(1)融資融券業務增長，融資融券期末餘額由截止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945.1百萬元增至截止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4,356.2百萬元；(2)我們經紀客戶進行的股票及基金交易增加，股基成交量由2013年的人民幣38,461億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67,335億元；(3)股權承銷業務增長，我們主承銷的股本證券發售數量由2013年的6宗增至2014年的31宗；及(4)資產管理業務增長，廣發資管的資產管理規模由截止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5,784百萬元增至截止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6,777百萬元。

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由2012年的人民幣7,280.5百萬元增長28.2%至2013年的人民幣9,331.8百萬元。增加主要反映(1)融資融券業務增長，融資融券期末餘額由截止201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83.0百萬元增至截止201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945.1百萬元；(2)我們經紀客戶進行的股票及基金交易增加，股基成交量由2012年的人民幣25,863億元增至2013年的人民幣38,461億元；及(3)自營交易的投資收益增加，主要因我們的股權投資組合表現提升而增加。

我們相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所取得財務上的成就主要是我們借助上述強有力競爭優勢，抓住了客戶持續增長的融資與投資需求所帶來的新商機。這些強有力的競爭優勢包括：(1)我們投資銀行業務的品牌知名度和強大的企業客戶綜合服務能力；(2)我們行業領先的財富管理業務所擁有的龐大富裕客戶基礎及(3)提供全面投資管理服務的大資產管理平台。

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主要業務線」的165、171、177及182各頁及「財務資料－整體經營業績」的264及265兩頁。

概 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分部劃分的收入及其他收入。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		%		%
投資銀行	1,119.1	15.4	376.6	4.0	1,785.9	11.1
財富管理	3,460.7	47.5	5,396.9	57.8	8,703.3	53.8
交易及機構客戶服務 ⁽¹⁾	1,649.6	22.7	2,242.5	24.0	3,414.7	21.1
投資管理	548.6	7.5	910.2	9.8	1,808.0	11.2
其他	502.5	6.9	405.6	4.4	451.6	2.8
總計	7,280.5	100.0	9,331.8	100.0	16,163.5	100.0

(1) 包括2012年、2013年及2014年來自自營交易的投資收益淨額人民幣1,011.7百萬元、人民幣1,523.3百萬元及人民幣2,123.1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我們收入及其他收益總額的13.9%、16.3%及13.1%。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分部利潤率，利潤率乃按所得稅前利潤／(虧損)除以分部收入及其他收入(包括分部間收入)和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計算。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	(%)	(%)
投資銀行 ⁽¹⁾	60.4	(3.1)	50.9
財富管理	36.8	43.6	46.5
交易及機構客戶服務	47.5	39.8	43.2
投資管理	88.0	81.6	59.3
其他	(171.2)	(203.2)	(233.4)

(1) 投資銀行業務於2013年錄得虧損和負營業利潤率主要由於中國證監會於2012年10月放緩審批首次公開發售後，首次公開發售活動減少令收入下降。

有關分部業績的論述，請參閱第276頁的「財務資料—分部經營業績」。

概 要

下表載列我們主要業務線於所示期間的主要經營數據：

	截止12月31日止年度／截止12月31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股本證券主承銷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17,670.0	3,168.0	34,024.0
股票發行主承銷平均佣金費率	3.8%	2.6%	2.5%
債務證券主承銷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26,000.0	30,969.1	63,065.0
債券發售主承銷平均佣金費率	0.9%	0.6%	0.6%
股基交易量(人民幣十億元)	2,586.3	3,846.1	6,733.5
平均股基經紀佣金比率	0.881‰	0.854‰	0.692‰
融資融券期末餘額(人民幣百萬元)	5,183.0	19,945.1	64,356.2
自營交易平均持倉規模 ⁽¹⁾ (人民幣百萬元)	17,456.8	26,133.8	28,607.0
股票	3,696.8	4,350.7	4,165.1
基金	1,327.4	896.7	3,124.9
債券	12,125.1	19,557.5	20,512.7
衍生品及其他	307.5	1,328.9	804.3
自營交易平均回報率 ⁽²⁾	5.9%	4.4%	12.7%
合併資產管理規模(人民幣百萬元) ⁽³⁾	149,533.0	281,284.0	368,598.0
廣發資管獲得的管理費(人民幣百萬元)	112.0	206.1	425.8
廣發基金獲得的管理費(人民幣百萬元)	1,305.8	1,361.7	1,461.4

(1) 根據每日持倉成本規模總額除以相關年度日數計算。

(2) 根據所得稅前投資收益淨額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其他全面收益淨總額(扣除減值損失)除以自營交易平均持倉規模計算。

(3) 指廣發基金和廣發資管總資產管理規模。

我們的市場地位

我們在以下各個核心業務領域均處於領先地位：

- **股權融資**：2014年，我們承銷的A股IPO發行規模約為人民幣146億元，在中國證券業排名第一。截止2014年12月31日，我們A股IPO待審項目為38個，在中國證券業排名第一。

概 要

- **債務融資**：2014年，我們承銷的企業債券和公司債券合併發行期數和承銷規模分別居行業第五和第七。
- **財務顧問**：2014年，我們擔任了16項經相關監管機構批准的重大資產重組項目的財務顧問，行業排名第三。自2006年新三板設立以來直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共擔任了73家於新三板掛牌公司的主辦券商，行業排名第三。
- **經紀網絡**：截止2014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擁有249家證券經紀營業部，其中約76.6%的營業部位於中國經濟最發達的珠三角、長三角及環渤海地區。截止同日，我們亦在中國16個省及直轄市設有26家期貨經紀營業部。
- **融資融券**：截止2014年12月31日，我們融資融券業務期末餘額為人民幣644億元，在中國證券公司中排名第四。
- **櫃檯市場銷售及交易**：截止2014年12月31日，根據中證資本市場發展監測中心的信息，我們的櫃檯市場登記產品數量居於行業第一。
- **研究**：2014年，我們的研究團隊在《新財富》「本土最佳研究團隊」調查中排名第四。此外，在《新財富》2014年對30個領域的調查中，我們在三個領域排名第一、在三個領域排名第二及在六個領域排名第三。
- **資產管理**：按券商旗下基金公募和集合資產管理計劃的管理資產總規模計算，截止2014年12月31日，我們是中國證券業最大的資產管理平台。

風險管理及資本充足性

我們已制訂全面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流程，以監察、評估及管理在業務活動中面臨的市場、信用、操作、法律及合規風險。我們自2011年起連續四年被中國證監會評定為「A類AA級」證券公司。「A類AA級」是該期間中國證券公司所獲最高評級。

我們已建立一個動態的淨資本監控機制以遵守淨資本監管要求。截止2014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淨資本(按未合併基準)人民幣32,664.1百萬元。此外，我們須遵守從事不同業務的若干風險控制指標要求，如直接投資、期貨經紀及自營交易。截止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我們的所有的資本充足性及風險控制指標均符合適用的監管規定。有關我們的淨資本及主要監控風險控制指標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第298及299頁。

概 要

近期發展

自2014年12月31日起，我們的收入及利潤經歷持續增長，且我們的業務增長符合過往趨勢及我們的預期。據我們所知悉，中國或我們的行業的整體經濟及市況並無任何變動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股本證券主承銷金額由2014年前兩月的人民幣10,341.6百萬元降至2015年前兩月的人民幣3,120.2百萬元，乃由於我們於2015年前兩月承銷較少股票發售。債務證券主承銷金額由2014年前兩月人民幣5,590.0百萬元降至2015年前兩月的人民幣4,800.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客戶的債務融資活動減少。股基經紀交易量由2014年前兩月的人民幣596,900百萬元增至2015年前兩月的人民幣1,825,50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經紀業務客戶的交易活動增加。融資融券期末餘額由截止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4,356.2百萬元增至截止2015年2月28日的人民幣72,026.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客戶需求增加帶動我們的融資融券業務持續增長。自營交易平均交易量由截止2014年2月28日止兩個月的人民幣26,877.4百萬元增加至截止2015年2月28日止兩個月的人民幣36,376.4百萬元，主要反映我們自營交易的增加。廣發資管及廣發基金的合併資產管理規模由截止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68,598.0百萬元增至截止2015年2月28日的人民幣421,822.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客戶的投資活動增加。

根據中國證監會的規定，我們每月須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本公司和廣發資管的一些未經審計非合併財務數據。以下為該等最新財務數據的討論：

- 截止2015年2月28日止兩個月，本公司的未經審計非合併總收入和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2,303.5百萬元及人民幣971.5百萬元，2014年同期則分別為人民幣1,700.5百萬元及人民幣547.6百萬元。截止2015年2月28日，本公司的未經審計非合併資產淨值為人民幣38,810.5百萬元。該等財務數據乃摘錄自本公司截止2014年及2015年2月28日止兩個月的非合併管理賬目，有關非合併管理賬目乃由申報會計師根據國際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審閱。
- 截止2015年2月28日止兩個月，廣發資管的未經審計非合併總收入和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104.3百萬元及人民幣62.2百萬元。截止2015年2月28日，廣發資管的未經審計非合併資產淨值為人民幣769.9百萬元。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根據《中國註冊會計師相關服務準則第4101號—對財務信息執行商定程序》對有關財務數據完成商定程序。該等商定程序包括(1)對各收益表及各財務狀況表每個

概 要

項目與總賬進行比較，(2)對各權益變動表每個項目與各收益表及各財務狀況表的相關項目進行比較，(3)對各期間十大產品收入計算表與各分類賬進行比較，及(4)根據有關報表或計算表所列方程式對各收益表、財務狀況表、權益變動表、十大產品收入計算表的算術準確性進行核查。

該等財務數據乃摘錄自本公司和廣發資管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編製有關期間的管理賬目。我們並無提供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賬目的對賬，原因為中國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處理方法的差異僅在於對我們在易方達基金和廣東金融高新區股權交易中心的投資採用不同會計處理，這對於上述財務數據的影響不大。該等財務數據不能表明我們2015年的經營業績，且不可與本[編纂]所呈列的合併財務資料直接比較。

我們於2015年1月30日發行了本金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次級債券。我們主要將發行次級債券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補充營運資金。詳細資料，請參閱本[編纂]第292頁開始的「財務資料－債務」。

2015年3月9日，我們發行了本金為人民幣30億元、期限365天且利率5.30%的證券公司短期公司債券，並由深交所綜合協定交易平台提供轉讓服務。該等債券為無抵押且無保證擔保。我們主要將本次發行所得款項用作補充營運資金。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所述[編纂]範圍每股H股[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倘超[編纂]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從[編纂]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扣除承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後)。

按照我們的策略，我們旨在成為中國優質中小企業及富裕人群(尤其是高淨值人群)首選的境內外資本市場綜合服務商。我們擬將[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的下列金額用作以下用途：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於發展本公司的財富管理業務，有關款項將主要用於發展本公司的融資融券業務；戰略性建設互聯網金融平台和財富管理平台，不斷提高客戶滲透率，進一步鞏固本公司在該業務領域的領先地位；

概 要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將用於發展本公司的投資管理業務、投資銀行業務和交易及機構客戶服務業務；通過提供併購融資，為中小企業客戶提供服務；通過加大種子基金的投入及擴大投資管理的資產規模，配套投資管理產品的創新和發展；積極成為各類金融產品市場的主要做市商，以及提供流動性支持，提高本公司的定價能力和影響力；及
- 約[編纂]或[編纂]港元用於國際業務，以提升本公司的國際化水平和綜合實力：著重加大對富裕華人聚集的國家和／或地區的境外財富管理業務的投入，包括但不限於香港、加拿大和英國；加大對境外並購、投資管理、交易及機構客戶服務等業務的投入；擇機進行戰略投資來搭建新的經營平台；密切著眼於中國元素，以全面推進各業務板塊的國際佈局。目前，我們並沒有任何具體的並購或投資目標。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第311頁開始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編纂]數據

本表所有數據乃根據假設[編纂]並未行使。

	根據 [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根據 [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市值 ⁽¹⁾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未經審計備考經調整綜合 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²⁾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1) 市場乃按預期將予[編纂]及[編纂]後發行在外的[編纂]股H股計算。

(2) 未經審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按「附錄二－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述調整計算。

股息政策

公司章程要求我們若無計劃作出重大投資或預期產生重大資本支出，公司在任何三個連續財政年度內以現金方式累計分配的利潤不少於該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的百分之三十。我們亦可根據我們的財務表現及營運資金需求派發股息及中期股息。

概 要

我們宣派的歸屬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的現金股息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887.9百萬元、人民幣1,183.9百萬元及人民幣1,183.9百萬元，分別相當於每10股A股人民幣1.5元、人民幣2.0元及人民幣2.0元。我們的A股派息率(根據宣派的歸屬於本年的股息除以本年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利潤計算)分別為40.5%、42.1%及23.6%。僅我們的A股股東有權享受2014年宣派的現金股息。該等股息將在本次上市後使用我們內部資源(包括我們銀行存款的現金)進行支付。我們的過往派息率未必反映我們的未來的股息派付。

根據中國法律，我們僅可以從可分派利潤支付股息。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第307頁開始的「財務資料—股息政策」。此外，根據中國證監會的規定，證券公司可供分配利潤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部分不得用於現金分紅。

風險因素

我們的經營及[編纂]涉及多項風險，大部分均為我們控制範圍以外。這些風險可分類為(i)與我們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ii)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及(iii)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相信主要風險包括與下列各項有關的風險：

- 中國及我們經營所在其他司法權區市場及經濟狀況；
- 可能影響我們經營或經營業務成本的監管變動；及
- 我們在高度競爭的金融服務行業開展有效競爭的能力。

有關這些及與投資於我們股份相關其他風險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編纂]第34頁開始的「風險因素」。

監管不合規及檢查

我們須遵守中國及香港監管機構的監管，如中國證監會、中國證券業協會、深圳證券交易所、香港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我們不時審查我們或我們僱員違反監管的不合規事件。例如，中國證監會於2014年12月檢查了我們的融資融券業務並於2015年1月16日向我們發出一封監管函件，指出若干監管違規的情況。此外，我們須受中國證監會及其他監管機構的檢查及審查，前述檢查及審查可能顯示出有關我們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若干缺陷。有關詳情，請參閱第212頁開始的「業務—法律及法規」。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14年12月31日(即我們的最近期經審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起，我們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概 要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即就上市及[編纂]產生的專業費用、承銷佣金及其他費用。將由我們承擔的上市開支估計約為人民幣[編纂]，其中因向[編纂]而發生的約人民幣[編纂]將直接被資本化，及約人民幣[編纂]已經或預期將反映於我們的綜合收益表。上市開支當中尚無任何金額已反映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綜合收益表。董事預期有關開支並不會對我們於2015年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